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 函

地址: 708003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十一街 49 巷 8-1 號

電話:(06)2987373 傳真:(06)2988383 承辦人:黃涵昕

受文者: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 **發文字號**:南律靜字第 11400042 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: 附件:如說明二

主旨:徵詢有意願擔任臺南市 114 年度國民中小學法治教育入校扎根計畫講師 之會員,有意者請向本會登記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會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 114 年度「入校札根計畫」入校宣講活動, 特函徵詢會員擔任之意願。
- 二、入校宣講題目類型有:「反霸凌宣導」、「反詐騙宣導」、「校園性別事件防 治宣導」、「家庭暴力與自我覺察」、「毒品危害防制宣導」五大類,實際課 程安排將依申請學校擇定之。(題目類型說明如附件)
- 三、擔任講師請依媒合學校各年段調整講授方式及斟酌內容難易度,授課時間以1節課為原則(國中45分鐘,國小40分鐘,包含講師講述、與師生互動討論)。實際入校進行宣講者,將依照臺南市政府講座鐘點費支給表之規定,支給講座鐘點費。
- 四、敬請有意願者,於民國114年3月14日(五)前,填寫線上表單登記,以 利造冊,本會秘書處會依各校課程時間(預計5~11月)安排媒合有登記 意願之會員。

五、線上表單登記:https://forms.gle/ZANUpaHdwjFDcRsd7

正本:本會會員

副本:



入校宣講題目類型說明:

(一) 反霸凌宣導:

霸凌分為五種樣態:網路、言語關係肢體及反擊性,透過實際案例過實際案例分享,更容易讓學童了解什麼樣的行為會造成霸凌。

(二) 反詐騙宣導:

- 使用通訊軟體(Line、Messenger、WeChat)、社群軟體(Threads、 Instagram、Facebook、抖音、小紅書、X)、及社群論壇(Dcard、PTT) 常見的詐騙內容案例。
- 2. 學童誤入歧途淪詐騙車手,金錢來源之合法性。

(三)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宣導:

- 1.身體自主權:認識身體界線、正視身體感受、察覺危險情況、勇敢發聲說不。
- 2. 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:透過國中小常見之行為樣態舉例說明,樣態 分為言語、肢體、視覺、網路及不受歡迎的性要求。

(四)家庭暴力跟自我覺察:

- 1. 家庭暴力樣態:肢體暴力、精神暴力、經濟暴力與性暴力。
- 自我覺察之練習:確認重點事件之歷程,觀察自己的身體訊息,梳理自己的感受,並向身邊親友敘述。

(五) 毒品危害防制宣導:

新興毒品之認識,如偽裝為咖啡包、糖果零食或保健產品等,拒絕來源 不明之食品,並避免在不知情之情況下成為運毒手。